



##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7日9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7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任凤娟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 2、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6 年度的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 2016 年度的述职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3、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4、审议《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会计政策调整内容如下：（1）将利润表中“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2）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董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和公司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6 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5、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表决结果：6 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与《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6、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事宜。

表决结果：6 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7、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地区、行业的发展水平，现拟定 2017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 姓名  | 职务         | 2017年度薪酬/年（税前） |
|-----|------------|----------------|
| 汤晓楠 | 董事、总经理     | 50             |
| 陈 宏 | 董事、副总经理    | 38             |
| 高国锋 |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 38             |
| 殷刘碗 |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 38             |
| 石晓宇 | 副总经理       | 20             |

公司不再另行向上述兼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汤晓楠、陈宏支付董事薪酬。

表决结果：6 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8、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地区、行业的发展水平，现拟定 2017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 姓名  | 职务   | 2017年度薪酬/年（税前） |
|-----|------|----------------|
| 任凤娟 | 董事长  | 55             |
| 胡建军 | 独立董事 | 6              |
| 王 众 | 独立董事 | 6              |
| 沙智慧 | 独立董事 | 6              |

除上述董事外，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不再额外领取董事薪酬；公司的监事均不额外领取监事薪酬。

表决结果：6 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



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9、审议《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回报全体股东，让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600 万元。

表决结果：6 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10、审议《关于<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意见，同时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11、审议《关于<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意见，同时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

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12、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银行融资计划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17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可在授信期限内循环使用。公司将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授信申请、借款、提供资产抵押、质押担保等相关手续或接受关联方提供的保证担保等，并授权公司总经理汤晓楠女士（即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审核批准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文件。

表决结果：6 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13、审议《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因吴章龙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经股东提名，拟选举高国锋担任公司董事，与现任董事任凤娟、汤晓楠、陈宏、胡建军、王众和沙智慧共同组成公司新的董事会，新当选的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表决结果：6 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14、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定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2 时 30 分在江苏省江阴市东外环路 275 号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6 名董事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三、备查文件**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